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文件

物联园区字〔2024〕22号

关于召开国家物流枢纽建设推进会的通知

国家物流枢纽、示范物流园区建设运营单位，各地物流园区（基地）：

截至2023年年末，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评审认定了100家示范物流园区，牵头布局了5批、125个国家物流枢纽。为及时总结交流示范物流园区和国家物流枢纽运营经验，研讨2024年物流业提质增效降本对策，促进枢纽间业务合作，经研究决定召开国家物流枢纽建设推进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地点

时间：2024年3月27日（周三）报到，28-29日开会

报到地点：烟台南山皇冠假日酒店（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港城东大街299号，电话：0535-6899999）

二、会议主要内容

(一) 请政府有关部门通报国家物流枢纽、示范物流园区提档升级高质量发展最新政策导向。

(二) 发布 2023 年国家物流枢纽评价报告，研究 2024 年示范物流园区和国家物流枢纽重点工作。

(三) 请国家物流枢纽建设运营主体单位分享创新经验；请业内知名专家围绕行业热点问题做专题报告。

(四) 组织有关智慧化提升、网络化合作相关主题活动。

(五) 现场参观考察烟台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物流项目。

会议期间将召开烟台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高质量发展推进专家咨询会。

三、参会人员

(一) 125 个国家物流枢纽建设运营主体单位、100 个示范物流园区负责人；

(二) 地方物流行业协会，物流园区（基地）入驻企业、全国网络化物流企业、设备技术服务提供商代表；

会议将邀请国家发展改革委、省级发改部门有关负责人；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示范物流园区所在城市政府有关领导。

四、会议联络

请参会单位于 3 月 21 日前将报名回执发至邮箱（nlha20201112@vip.163.com），并与于雪姣（18610081151）联系确认。

联系人：官士博 18604112939、杨宏燕 13810445663

于雪姣 18610081151、郑 伟 15611027265

附件：报名回执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2024年2月1日印发

附件：

报 名 回 执

单位名称		邮 编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参会人姓名			
性 别			
职 务			
手机号码			
邮 箱			
参观意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住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住房意向	烟台南山皇冠假日酒店	<input type="checkbox"/> 标间 <input type="checkbox"/> 大床	<input type="checkbox"/> 标间 <input type="checkbox"/> 大床
发票抬头：		纳税人识别号：	
发票指定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备注：

1.请参会代表于3月21日前反馈本回执；

2.会议费及交费方式

每位代表收取会议费（含资料、餐费等）2800元。省级政府物流工作牵头部门限2人以内免收会议费。

提前交纳会议费的代表，请于3月21日前将会议费汇至以下账号。汇款后将发票抬头、纳税人识别号等相关开票信息、联系人手机号、邮箱及汇款凭证发送至邮箱(nlha20201112@vip.163.com)并与郑伟（15611027265）确认，我们将开具电子发票发送至联系人邮箱。

收款单位：中物纽联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幸福街支行（行号 102100000474）

账 号：0200333409100059659

3.住宿安排

提前交费的代表，将根据会议费交费顺序提前安排住房；现场交费的代表，按照报到顺序和当时房源情况安排；如无须会务组安排住房，也请在表中注明。